

石碣镇人民政府

关于东莞市石碣镇中部现代化产业园区 (石碣-四甲城中村片区) 统筹规划 的批后公告

根据《关于聚焦先进制造打造高品质空间全面加快“三旧”改造的实施意见》（东府〔2023〕4号）的规定，关于东莞市石碣镇中部现代化产业园区（石碣-四甲城中村片区）统筹规划业经批复同意，现按规定予以公告。

具体信息详见附件。

- 附件：1. 关于东莞市石碣镇中部现代化产业园区（石碣-四甲城中村片区）统筹规划的批复
2. 东莞市石碣镇中部现代化产业园区（石碣-四甲城中村片区）统筹规划控制导则



2024年12月10日